

# 河北师范大学

## 教育实习手册

姓名\_\_\_\_\_

系别\_\_\_\_\_

专业\_\_\_\_\_ 年 级\_\_\_\_\_

年 月 日

## 一、河北师范大学教育实习管理办法

### (一) 实习目的与要求

教育实习是高等师范教育的重要组成部分,是高等师范院校教学计划中的一门重要必修课和综合实践课程。目的是为了使学生在平时所学知识、技能综合起来应用于教育、教学实践,培养从事中等学校(包括中等职业学校)教育、教学工作的能力,巩固献身教育事业的理想。同时,结合教育实习,加强对中等学校的了解和联系,学习中等教育改革的经验,提高教学质量,改进我校教育工作。

具体要求:

1. 学习党的教育方针政策,提高思想认识,增强做一名中学教师的光荣感和责任感。
2. 了解本学科的教学目的、要求和特点,掌握基本的教学方法,接受独立进行教学工作的初步训练。
3. 熟悉班主任工作的内容、方法,培养组织、领导教育活动的基本能力。
4. 加强我校与中等学校的联系,使师生能深入了解中等学校实际情况,及时获得反馈信息,不断改进我校教学工作,提高教学质量。

### (二) 实习的组织领导

1. 教育实习在校党委和校长的统一领导下,由分管教学的副校长主抓,教务处具体负责组织、协调监督。
2. 各系成立实习领导小组,由系主任或主管教学的系副主任、系教学秘书、辅导员、教学法教师组成。
3. 学校教务处、各系实习领导小组负责做好实习的准备工作。包括制订实习计划,做好经费预算,落实实习点,做好思想动员,分发实习手册等。
4. 建议实习学校成立实习指导小组,由学校一名负责同志担任组长,指导教师、原任教师参加,具体负责落实实习计划,领导实习期间的全面工作。
5. 实习生应按专业组成实习小组,设小组长一至二人,具体负责本组教学、生活、卫生、文体等各项工作。

### (三) 实习方式与实习时间

1. 实习一般采用集中与分散相结合,条件允许可委托实习。
2. 实习时间:专科安排在最后一个学期,实习时间为6周,在中学期间不能少于4周。本科安排在第七或第八学期,实习时间为8周,在中学时间不能少于6周。

### (四) 实习学校的确定

实习学校原则上应选择师资力量较强、条件较好的中等学校(包括中师、中技、职中、职教中心等中等职业学校)。

实习点由各系自行联系,如需到实习基地学校实习,各系可提出申请,说明选点方向,所需学校数,由教务处统一协调、分配。

此项工作在实习前一个学期落实。